

广东省法人单位全纪录

文化卫生卷



广东省统计局
广东省基本单位普查办公室
一九九八年

广东省法人单位全纪录

梁灵光

文化卫生卷

广东省统计局
广东省基本单位普查办公室 编

一九九八年

责任编辑 姚丹林

ISBN 7-80632-273-6



广东省法人单位全纪录·文化卫生卷

(共 8 卷)

广东省统计局

广东省基本单位普查办公室

编

(地址:广州市东风中路 305 号省政府大院)

广东经济出版社出版

广东省报刊发行局发行

广东邮电南方彩色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850×1168 1/16 印张:33 插页:48 字数:60 万字

1998 年 12 月第 1 版

199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000 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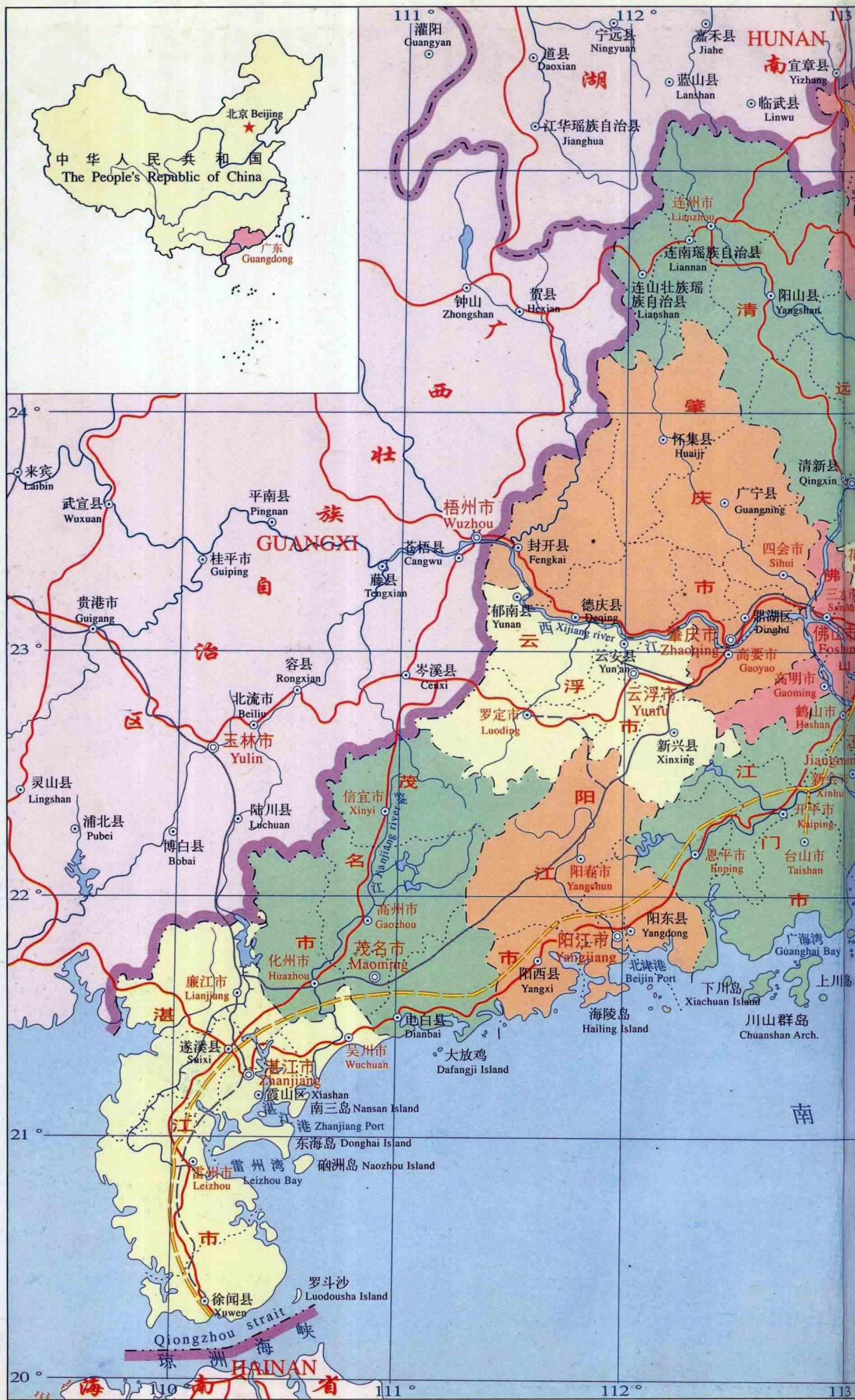
ISBN 7-80632-273-6 / G · 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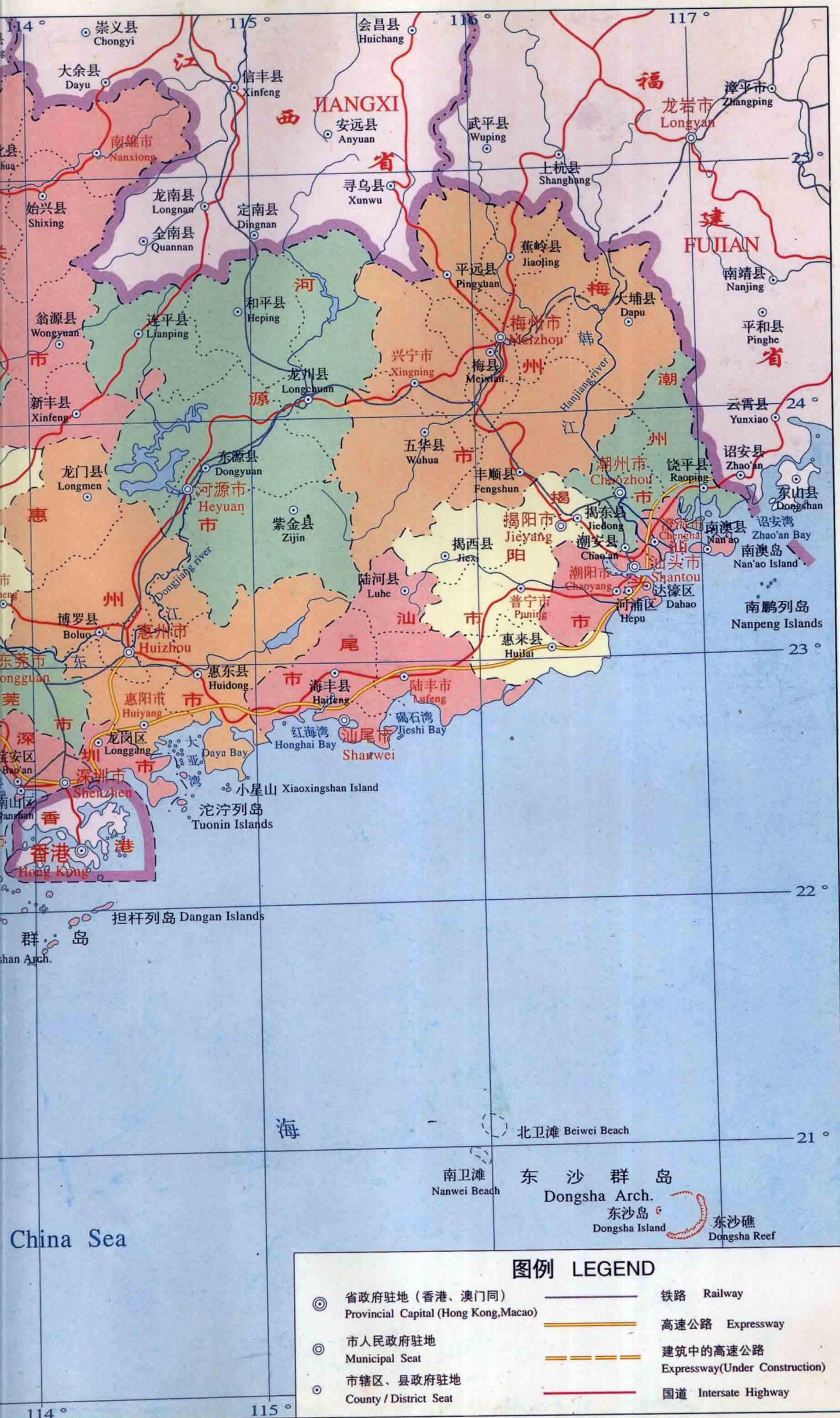
邮发代号:46-601 至 46-608

全套(8 卷)定价:1,800 元

225.00

广东省政区图





广东省法人单位全纪录(文化卫生卷)编委会

顾 问 翟锦云 阎宪奇 许光辉 黄庆道
主 编 卜新民
副 主 编 喻 军 方雄飞 胡 泊
编 委 陈全国 阙子民 方世澄 林少章
费书生 魏桂华 彭 炜 杨少浪
彭启鹏 陈旭阳 梁瑞峰 麦明钊
邱 鋈 黄日何 杜佐祥 李楚强

广东省法人单位全纪录(文化卫生卷)编辑部

编辑部主任 费书生

编 辑 张龙跃 刘晓明 朱东方 沈 拓
谢富民 李诗章 毛贵丁 冯小洋
夏 坤 唐文渊 付维芳 陈建波

美 编 刘北京 何利涓

校 对 李贤滨 林 萍

排 版 陈惠菁 田玉莲 吴冬梅

编 者 的 话

根据国务院的统一部署,为准确反映广东社会经济发展状况及法人单位全貌,广东省统计局和广东省基本单位普查办公室在1997年首次对我省基本单位实施普查结果的基础上,编纂出版《广东省法人单位全纪录》丛书(以下简称《全纪录》)。为便于读者使用,特作如下说明:

一、本《全纪录》根据全国首次基本单位普查有关资料整理汇编而成,其编入具有法人资格,并且按照国家统计局、人事部、劳动部、国家计划委员会《关于在劳动计划和统计中划分企业、事业、机关单位暂行规定》属于机关、企业和事业性质的法人单位 34 万个。

二、本《文化卫生卷》收编了文化艺术、新闻出版、广播电影电视、医疗卫生、体育五个系统的基本资料,各系统的领导机构、办事程序及相应的政策法规。

三、各系统所属单位的文字介绍,基本上根据版面需要进行排列,不分先后,望相关单位理解。

四、以下四类单位未编入本《全纪录》:

1、列入各地行政、事业单位编制,但实际从事商品生产、流通、经营和服务性经济活动,以盈利为目的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登记的单位;

2、不具备法人资格的机关、事业性产业活动的单位;

3、根据国家有关单位规定不宜公布的单位;

4、宗教单位。

五、为了便于查找,本《全纪录》中各单

位的排列采用以下方法和原则:

先将各行业单位按活动性质归为党政机关、科教文卫、社会服务、城乡建设、金融、商品流通、制造、加工业八大类,每一类中按地区顺序分列,每一地区中分行业小类按统一顺序排列。有关行业划分和地区排列的原则,按全国基本单位普查办公室的规定执行,在同行业中,单位排列不分主次。中央属、省属、市(地)属等单位均按所在地原则处理。

六、本《全纪录》中有关“省属”、“市属”、“地属”的区分是根据普查工作的组织分工设置的,不等于经济管理工作中的“单位隶属关系”。

七、本《全纪录》所列行政区划均以 1996 年底的实际情况为准,1997 年发生的行政区划变动未作调整。

八、本《全纪录》的编辑和出版,是由广东省统计局和广东省基本单位普查办公室组织,各市地、县(市、区)基本单位普查办公室收集、整理;由广东省粤研信息网络有限公司负责编辑;广东省报刊发行局负责发行的。本书在编辑出版工作中,得到了各级领导和统计、邮电部门等有关单位的大力支持,在此谨致谢意。

九、由于时间仓促,缺乏经验,加上单位情况变动较大,《全纪录》难免有错漏之处,竭诚欢迎读者提出宝贵意见。

编 者

一九九八年十二月

序

根据《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基本单位普查的通知》精神,自 1996 年 7 月至 1997 年底顺利开展了广东第一次基本单位普查工作。

这次基本单位普查的范围为广东境内除农户和个体经济以外的所有法人单位和产业活动单位。其中包括各类企业法人、事业单位法人、机关法人、社会团体法人和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以及从事农业、工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业、批发零售贸易业、餐饮业、服务业等社会经济活动的产业活动单位。普查的标准时间为 1996 年 12 月 31 日。

通过这次普查,基本摸清了广东各行业的单位底数,掌握了全省各类单位的地区、行业、所有制、经济类型、规模的构成分布情况,以及它们基本的生产活动情况和劳动力、资本等生产要素的配置情况。这些资料对广东制定产业政策、调整生产力布局、合理配置资源、规划城乡建设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为开发应用这次普查资料,广东省基本单位普查办公室编辑出版《广东省法人单位全纪录》(以下简称《全纪录》)。全书按行业分卷出版,展示广东国民经济和社会各行业的发展情况,是广东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成就的真实写照。

《全纪录》是按照国家普查方案,依据普查登记各类基本单位的基本情况而编辑出版,是迄今广东首部大型的法人单位信息全书,是一部具有权威性、准确性和实用性的大型信息工具书,是社会各界人士了解广东各个行业状况,加强各行业企业之间的密切联系、相互沟通和往来的指南。

《全纪录》凝聚着全省广大普查工作者辛勤劳动的汗水,是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密切配合和支持的结果,借此深表谢意。

广东省统计局局长

广东省第一次基本单位普查办公室主任

卜新民

一九九八年四月二十八日



▲广东省人民医院医生正在进行人工关节置换手术



▲省人民医院配备的准分子激光治疗仪



▲省人民医院配备的高压氧舱

▼省人民医院惠福西路门诊大楼外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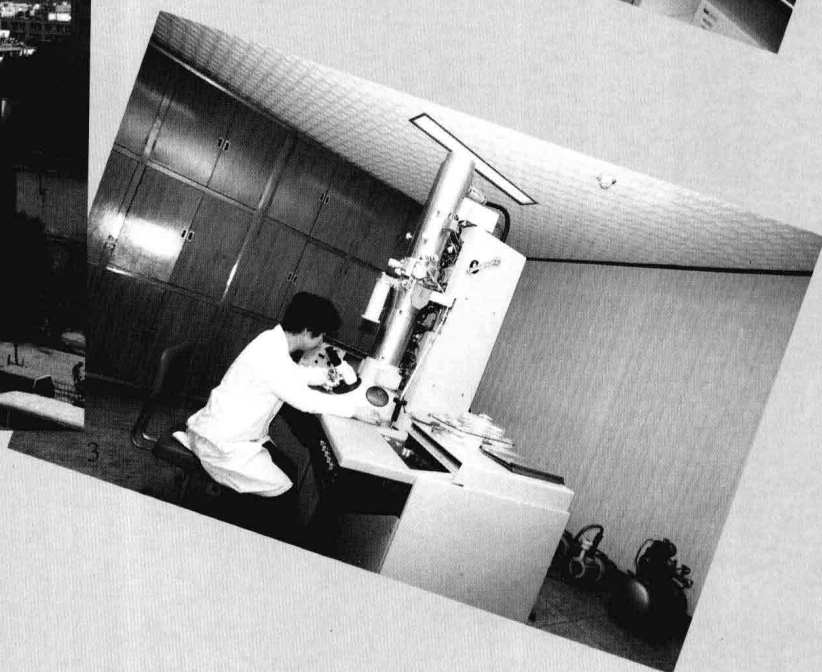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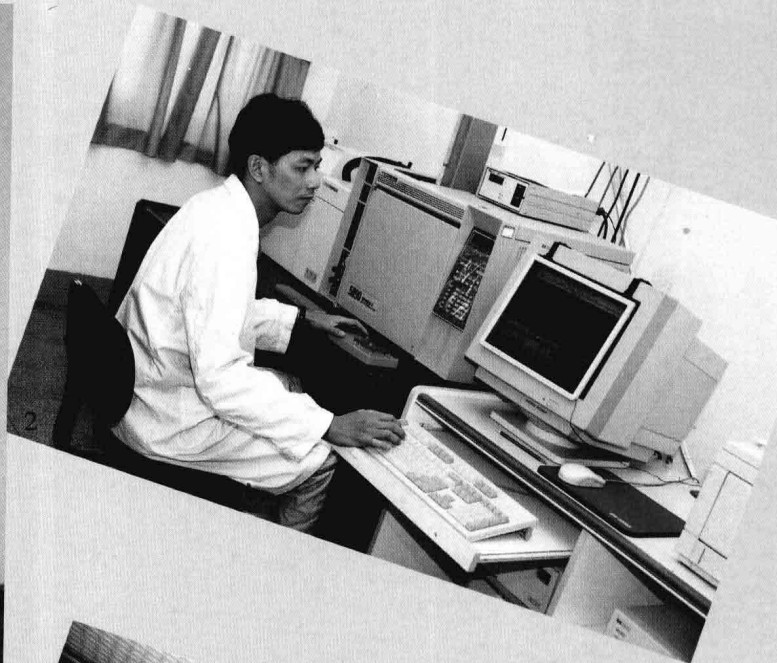


1. 省卫生厅厅长黄庆道(前排中)与副厅长张衍浩(前右)视察恩平市农村合作医疗状况
2. 省人民医院医生正在为肿瘤病人作介入治疗手术
3. 四会市人民医院住院部外景
4. 高明市更楼镇医院医务人员正在进行骨科会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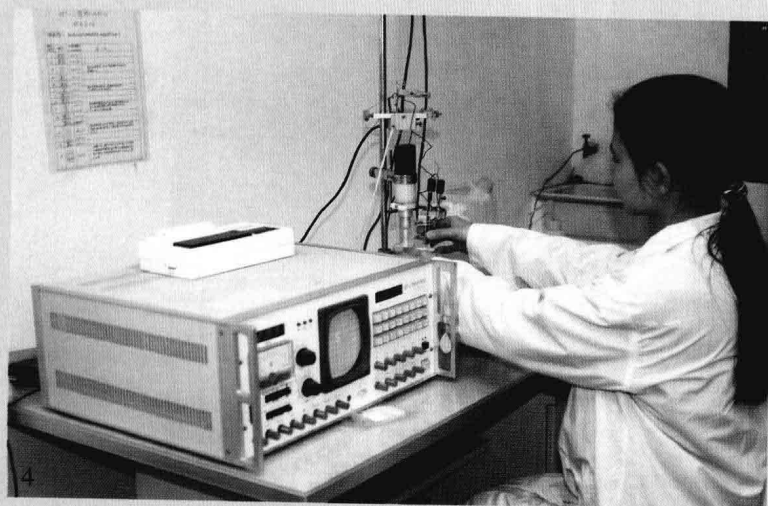




1. 广东省初级卫生保健工作会议
2. 广东省卫生厅厅长黄庆道(中)在广宁县检查“安居工程”情景
3. 中山市横栏医院外貌
4. 中山板芙医院检验室窗明几净
5. 广东省合作医疗和“医者有其居安居工程”工作会议



1. 广东省卫生防疫站(省级一等站)大楼外貌
2. 省卫生防疫站配备的气相色谱—质谱连用仪
3. 省卫生防疫站配备的 80 万倍电子显微镜
4. 肇庆市端州区防疫站 MP-1 型溶出分析仪
5. 省卫生防疫站配备的生物安全三级(P3)实验室





▲ 深圳市宝安区社区卫生模范村——西乡劳动村外景

▼ 宝安区社区健康服务工作组在西乡劳动村对村民进行基础调查



▲ 省卫生厅冯鑫祥副厅长视察茂名市卫生工作



▲ 阳西县城内街边的卫生公厕



◀广东省卫生厅副厅长刘邹鲁(左二)率队对广州市内饮食摊档进行食品卫生检查



▲省食品卫生执法人员在着装宣誓仪式上庄严宣誓



◀省卫生厅王智琼
副厅长深入基层视察卫
生工作



▶为加强农村卫生院产科建设，目
前省卫生厅已为全省乡镇卫生院所有产
科装备了一台多功能全不锈钢的产床。
图为整装待发的产科设备发送车队



▲广东省副省长李兰芳（前排左一）、省卫生厅厅长黄庆道（前排中）正在细心检查即将发放到农村
卫生院的多功能不锈钢产床

▼省妇幼保健院爱婴小姐在向产妇传授护理知识



▼医务人员亲切指导产妇早哺乳



▲省妇幼保健院先进的婴儿监护设备



▲温馨产房情满溢



▲省妇幼保健院举办的孕妇学习班

